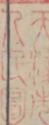


李文公集卷第十

百官行狀奏



右臣等無能謬得秉筆史館以記注為職夫勸善懲惡正言直筆紀聖朝功德述忠臣賢士事業載奸臣佞人醜行以傳無窮者史官之任也伏以陛下卽位十五年矣乃元年平夏州二年平蜀斬關三年平江東斬錡張茂昭遂得易定五年擒史憲誠得澤潞邢口七年田弘正以魏博六州來受常貢十二年平淮西斬元濟十三年王承宗獻德棣習之

卷之十

汲古閣

入租稅滄景除吏部十四年平淄青斬師道得十二州神斷武功自古中興之君莫有及者而自元和以來未著實錄盛德大功史氏未紀忠臣賢士名德甚有可為法者逆臣賊人醜行亦有可為誡者史氏皆闕而未書臣實懼焉故不自量輒欲勉強而修之凡人之事迹非大善大惡則眾人無由知之故舊例皆訪問於人又取行狀謚議以為一據今之作行狀者非其門生卽其故吏莫不虛加仁義禮智妄言忠肅惠和或言盛德大業遠而愈光

或云直道正言歿而不朽曾不直敘其事故善惡
混然不可明至如許敬宗李義府李林甫國朝之
奸臣也其使門生故吏作行狀既不指其實虛
稱道忠信以加之則可以移之於房玄齡魏徵裴
炎徐有功矣此不惟其處心不實苟欲虛美於所
受恩之地而已蓋亦爲文者又非游夏遷雄之列
務於華而忘其實溺於辭而棄其理故爲文則失
六經之古風記事則非史遷之實錄不如此則辭
句鄙陋不能自成其文矣由是事失其本文害於
習之

卷之十

汲古閣

理而行狀不足以取信若使指事書實不飾虛言
則必有人知其真僞不然者縱使門生故吏爲之
亦不可以謬作德善之事而加之矣臣今請作行
狀者不要虛說仁義禮智忠肅惠和盛德大業正
言直道蕪穢簡冊不可取信但指事說實直載其
詞則善惡功跡皆據事足以自見矣假令傳魏徵
但記其諫爭之詞足以爲正直矣如傳段秀實但
記其倒用司農寺印以追逆兵又以象笏擊朱泚
自足以爲忠烈矣今之爲行狀者都不指其事率

以虛詞稱之故無魏徵之諫爭而加之以正直無
秀實之義勇而加之以忠烈者皆是也其何足以
爲據若考功視行狀之不依此者不得受依此者
乃下太常并牒史館太常定謚牒送史館則行狀
之言縱未可一一皆信與其虛加妄言都無事實
者猶山澤高下之不同也史氏記錄須得本末苟
憑往例皆是空言則使史館何所爲據伏乞下臣
此奏使考功守行善惡之詞雖故吏門生亦不能
虛作而加之矣臣等要知事實輒敢陳論輕黷天
習之

卷之十
三

汲古閣

威無任戰越謹奏

陵廟日時朔祭議

徵事郎守國子博士史館脩撰臣李翱等謹獻議
曰國語曰王者日祭禮記曰王立七廟皆月祭之
周禮不載日祭月祭惟四時之祭禴祠蒸嘗漢朝
皆雜而用之蓋遭秦火詩書禮經燼滅編殘簡缺
漢乃求之先儒穿鑿各伸已見皆託古聖賢之名
以信其語故其所記各不同也古者廟有寢而不
墓祭秦漢始建寢廟於園陵而上食焉國家因之

而不改正觀開元禮並無宗廟日祭月祭之禮蓋
以日祭月祭既已行於陵寢矣故太廟之中每歲
五享六告而已不然者房玄齡魏徵之輩皆一代
名臣窮極經史豈不見國語禮記有日祭月祭之
辭乎斯足以明矣伏以太廟之享遵豆牲牢三代
之通禮是貴誠之義也園寢之奠改用常饌秦漢
之制乃食味之道也今朔望上食於陵寢脩秦漢
故事斯爲可矣若朔望上食於太廟豈非用常饌
味而貴多品乎且非禮所謂至敬不享味而貴氣
習之

卷之十
四

汲古閣

臭之義也傳稱屈到嗜芰有疾召其宗老而囑之
曰祭我必以芰及祭薦芰屈建命去芰而用羊饋
遵豆脯醢君子是之言事祖考之義當以禮爲重
不以其生存所嗜爲獻蓋明非食味也然則薦常
饌於太廟無乃與薦芰爲比乎且非三代聖王之
所行也況祭器不設俎豆祭官不命三公執事者
唯宮闈令宗正卿而已謂之上食可也安得以爲
祭乎且時享于太廟有司攝事祝文曰孝曾孫皇
帝臣某謹遣太尉臣名敢昭告于高祖神堯皇帝

祖妣太穆皇后竇氏時惟孟春永懷罔極謹以一
元大武柔毛剛鬣明粢薌奠嘉蔬醴齊敬脩時享
以申追慕尚享此祝詞也前享七日質明太尉誓
百官於尚書省曰某日時享于太廟各揚其職不
供其事國有常刑凡陪享之官散齋四日致齋三
日然後乃可以爲祭也宗廟之禮非敢擅議雖有
知者其誰敢言故六十餘年行之不廢今聖朝以
弓矢旣褫禮樂爲大故下百僚使得詳議臣等以
爲貞觀開元禮並無太廟上食之文以禮節情罷
習之

卷之十
五

汲古閣

之可也至若陵寢上食采國語禮記日祭月祭之
詞因秦漢之制脩而存之以廣孝道可也如此則
經義可據故事不遺大禮旣明永息異論可以繼
二帝三王而爲萬代法與其黷禮越古貴因循而
憚改作猶天地之相遠也謹議

與本使李中丞論陸巡官狀

古人有言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之視君如國人
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之視君如仇讎上之所以
禮我者厚則我之所以報者重故豫讓以衆人報

范中行而漆身吞炭以復趙襄子之讐其所以待
之各不同也閣下旣嘗罰推官直矣又將請巡官
狀矣不識閣下將欲爲能吏哉將欲爲盛德哉若
欲爲能吏卽故江西李尚書之在江西是也閣下
如此行之不爲過矣若欲爲盛德亦惟不惜聽九
九之說或冀少以裨萬一閣下旣罰推官直又請
陸巡官狀獨不慮判官輩有如穆生者見醴酒不
設遂相顧而行乎陸巡官處分所由不得於使院
責糶科決而於宅中央地界虞候是初仕之未適
習之

卷之十

汲古閣

中也閣下旣與之爲知己矣召而教之可也不從
退之可也若判令通狀但恐閣下之所失者無乃
大於陸巡官乎翱受恩於閣下也深而與陸巡官
之交尙淺其所深者誠欲閣下之爲全德也若信
其所言卽伏望使人收取元判召而語之闔府賓
寮孰不幸甚如以爲小生之言不足聽也我富貴
人也何爲而不可哉卽敢不惟公命翱再拜

與本使楊尙書請停脩寺觀錢狀

伏見脩寺疏閣下出錢十萬令使院共出十萬以

造石門大雪寺佛殿翔性本愚聞道晚竊不論閣
下以爲歛錢造寺必是耶翱雖貧願竭家財以助
閣下成如以爲未必是耶閣下官尊望重凡所舉
措宜與後生爲法式安可舉一事而不中聖賢之
道以爲無害於理耶天下之人以佛理證心者寡
矣惟土木銅鐵周於四海殘害生人爲逋逃之藪
澤閣下以爲如有周公仲尼興立一王制度天下
寺觀僧道其將興之乎其將廢之乎若將興之是
符融梁武皆爲仲尼周公也若將廢之閣下又何
習之

卷之十
七

汲古閣

患其尙寡而復率其屬合力建置之也院中判官
雖副知己之命然利祿遠任亦不以貪也豈無羈
孤親友由未能力及賙之歟何暇出錢以興有損
無益之務衆情不厭但奉閣下之命而爲耳拳拳
下情深所未曉伏惟憫其拙淺不惜教誨若閣下
所爲竟是翱亦安敢守初心以從而而不爲也若其
所言有合於道伏望不重改成之事而輕爲後生
之所議論意盡辭直無任戰越

再請停率脩寺觀錢狀

率脩寺觀錢事前後已兩度咨聞伏請停罷前奉處分云要與換寺觀家人院蒲藿屋以爲火備此後任停旣已計料支給訖後奉處分又云且更待一兩月者伏以前件錢於公家無補但實置稅名公議所非爲日固久不厭尚實但苟思壯麗城池開化源孰大於此若閣下尚不改易則弊終無已何特愛於此因循未革自仲尼旣歿異學塞途孟子辭而闢之然後廓如也佛法害人甚於楊墨論心術雖不異於中土考較跡實有靈於生靈浸溺習之

卷之十

汲古閣

人情莫此之甚爲人上者所宜抑焉閣下去年考制策其論釋氏之害於人者尚列爲高等冀感悟聖明豈不欲發明化源抑絕小道何至事皆在已而所守遂殊知之不難行乃爲貴况使司稅額悉以正名幸當職司敢不備舉伏見朝廷故事一人所見或不足以定是非者卽下都省衆議則物情獲申衆務皆理倘鞠見解凡淺或未允從院中群公皆是材彥伏乞令使院詳議唯當是從理屈則伏不敢徇已實下情所望累有塵蹟無任戰慄翺

再拜

論故度支李尚書事狀

故度支李尚書之出妻也續有勅停官及薨亦無追贈當時將謂去妻之狀不直明白無可疑者故及此近見當使采石副使劉侍御說朝廷公議皆云李尚書性猜忌甚於李益而出其妻若不緣身病卽合左降翱嘗從事滑州一年有餘李尚書具能詳熟李尚書在滑州時收一善歌婦人陶芳於中門外處之於後陶芳與王鑰廳子有過旣發李習之

卷之十
九

汲古閣

尚書召問廳子旣實告之曰吾從若父所將若來故不能杖若吾非怒而不留若旣犯此卽自於軍中不便若遠歸父所慎無他往遂斥陶芳于家而不罪也當時翱爲觀察判官盧侍御憲曰此事在衆人必怒而罪之在中道卽罪之而不怒大夫雖未足以爲教然亦可謂難能也推此以言卽性猜忌不甚於河南李少尹詳矣劉侍御又說朝廷公議云李尚書之在滑州也故多畜賸遂斷送其妻入京以遂所欲翱又能明其不然李尚書有二子

仕于京師奏請至滑納妻德宗皇帝勅奏事軍將
張瓘曰與卿本使無外往告卿本使可令妻及新
婦家來就上都爲婚亦有手詔李尚書遂發二新
婦及妻入京以奉詔二男旣成婚其妻遂歸滑州
自陶芳之外更無妾媵況李尚書將畜女媵不假
令妻入京推此以言卽與朝廷公議之不同也如
此朔以爲古人之逐其臣也必可使復事君去其
妻也必可使復嫁雖有大罪猶不忍彰明必爲可
辭以去之也故曾參之去妻也以蒸梨不熟孟軻
習之

卷之十

汲古閣

之去妻也以惡敗鮑永之去妻也以叱狗姑前此
皆以事辭而去之也李尚書於此二事外猶有他
過卽非朔所知也若公議所責祇如劉侍御之傳
則朔據所目見而辨也章然如前所陳矣凡人家
中門內事外人不可周知偏信一黨親族之言以
爲公議卽不知是議之果爲公耶私耶未可知也
以閣下所聞倘猶有加於是者不惜示及如或祇
如前兩說伏望不重改旣往之論而明之於朝廷
使非實之謗罷傳說於人間旣沒之魂不銜寃於

泉下幸甚幸甚翱於李尚書初受顧惠及其去選
也客主之義亦不得如初歡矣茲所陳者但樂明
人之屈而正之耳伏計不以爲黨謹狀

之

卷之十
十一

汲古閣

李文公集卷第十

終

李文公集卷第十一

故正議大夫行尚書吏部侍郎上柱國賜紫
金魚袋贈禮部尚書韓公行狀

曾祖泰皇任曹州司馬祖濬素皇任桂州長史父
仲卿皇任祕書郎贈尚書左僕射公諱愈字退之
昌黎某人生三歲父歿養於兄會舍及長讀書能
記他生之所習年二十五上進士第汴州亂詔以
舊相東都留守董晉爲平章事宣武軍節度使以
平汴州晉辟公以行遂入汴州得試祕書省校書
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郎爲觀察推官晉卒公從晉喪以出四日而汴州
亂凡從事之居者皆殺死武寧軍節度使張建封
奏爲節度推官得試太常寺協律郎選授四門博
士遷監察御史爲幸臣所惡出守連州陽山令政
有惠於下及公去百姓多以公之姓以命其子改
江陵府法曹軍入爲權知國子博士宰相有愛公
文者將以文學職處公有爭先者構公語以非之
公恐及難遂求分司東都權知三年改眞博士入
省爲分司都官員外郎改河南縣令日以職分辨

於留守及尹故軍士莫敢犯禁入爲職方員外郎
華州刺史奏華陰縣令柳澗有罪遂將貶之公上
疏請發御史辨曲直方可處以罪則下不受屈旣
柳澗有犯公由是復爲國子博士改比部郎中史
館脩撰轉考功郎中脩撰如故數月以考功知制
誥上將平蔡州先命御史中丞裴公度使諸軍以
視兵及還奏兵可用賊勢可以滅頗與宰相意忤
旣數月盜殺宰相又害中丞不克中丞微傷馬逸
以免遂爲宰相以主東兵自安祿山起范陽陷兩
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京河北七鎮節度使身死則立其子作軍士表
以請朝廷因而與之及貞元季年雖順地節將死
多卽軍中取行軍副使將按以授之節習以成故
矣朝廷之賢恬於所安以苟不用兵爲貴議多與
裴丞相異唯公以爲盜殺宰相而遂息兵其爲儒
甚大兵不可以息以天下力取三州尚何不可與
裴丞相議合故兵遂用而宰相有不便之者月滿
遷中書舍人賜緋魚袋後竟以他事改太子右庶
子元和十二年秋以兵老久屯賊未滅上命裴丞

相爲淮西節度使以招討之丞相請公以行於是
以公兼御史中丞賜三品衣魚爲行軍司馬從丞
相居於郟城公知蔡州精卒悉聚界上以拒官軍
守城者率老弱且不過千人亟白丞相請以兵三
千人間道以入必擒吳元濟丞相未及行而李愬
自唐州文城壘提其卒以夜入蔡州果得元濟蔡
州旣平布衣栢耆以計謁公公與語奇之遂白丞
相曰淮西滅王承宗膽破可不勞用衆宜使辯士
奉相公書明禍福以招之彼必服丞相然之公令
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栢耆口占爲丞相書明禍福使栢耆袖之以至鎮
州承宗果大恐上表請割德棣二州以獻丞相歸
京師公遷刑部侍郎歲餘佛骨自鳳翔至傳京師
諸寺時百姓有燒指與頂以祈福者公奏疏言自
伏羲至周文武時皆未有佛而年多至百歲有過
之者自佛法入中國帝王事之壽不能長梁武帝
事之最謹而國大亂請燒棄佛骨疏入貶潮州刺
史移袁州刺史百姓以男女爲人隸者公皆計傭
以償其直而出歸之入遷國子祭酒有直講能說

禮而陋容學官多豪族子擯之不得共食公命吏
曰召直講來與祭酒共食學官由此不敢賤直講
奏儒生爲學官曰使會講生徒多奔走聽聞皆喜
曰韓公來爲祭酒國子監不寂寞矣改兵部侍郎
鎮州亂殺其帥田弘正征之不克遂以王廷湊爲
節度使詔公往宣撫旣行衆皆危之元稹奏曰韓
愈可惜穆宗亦悔有詔令至境觀事勢無必於入
公曰安有授君命而滯留自顧遂疾驅入廷湊嚴
兵拔刃弦弓矢以逆及館甲士羅於庭公與廷湊
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監軍使三人就位旣坐廷湊言曰所以紛紛者乃
此士卒所爲本非廷湊心公大聲曰天子以爲尙
書有將帥材故賜之以節實不知公共健兒語未
嘗及大錯甲士前奮言曰先太史爲國打朱滔滔
遂敗走血衣皆在此軍何負朝廷乃以爲賊乎公
告曰兒郎等且勿語聽愈言愈將爲兒郎已不記
先太史之功與忠矣若猶記得乃大好且爲逆與
順利害不能遠引古事但以天寶來禍福爲兒郎
等明之安祿山史思明李希烈梁崇義朱滔朱泚

吳元濟李師道復有若子若孫在乎亦有居官者乎衆皆曰無又曰令公以魏博六州歸朝廷爲節度使後至中書令父子皆授旌節子與孫雖在幼童者亦爲好官窟富極貴寵榮耀天下劉悟李佑皆居大鎮王承元年始十七亦杖節此皆三軍耳所聞也衆乃曰田弘正刻此軍故軍不安公曰然汝三軍亦害田令公身又殘其家矣復何道衆乃謹曰侍郎語是庭湊恐衆心動遽麾衆散出因泣謂公曰侍郎來欲令廷湊何所爲公曰神策六軍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之將如牛元翼比者不少但朝廷顧大體不可以棄之耳而尚書久圍之何也廷湊曰卽出之公曰若真耳則無事矣因與之宴而歸而牛元翼果出乃還於上前盡奏與廷湊言及三軍語上大悅曰卿直向伊如此道由是有意欲大用之王武俊贈太師呼太史者燕趙人語也轉吏部侍郎凡令史皆不鎖聽出入或問公公曰人所以畏鬼者以其不能見也鬼如可見則人不畏矣選人不得見令史故令史勢重聽其出入則勢輕改京兆尹兼御

史大夫特詔不就御史臺謁後不得引爲例六軍將士皆不敢犯私相告曰是尚欲燒佛骨者安可忤故盜賊止遇旱米價不敢上李紳爲御史中丞械囚送府使以尹杖杖之公曰安有此使歸其囚是時紳方幸宰相欲去之故以臺與府不協爲請出紳爲江西觀察使以公爲兵部侍郎紳旣復留公入謝上曰卿與李紳爭何事公因自辨數日復爲吏部侍郎長慶四年得病滿百日假旣罷以十二月二日卒於靖安里第公氣厚性通論議多大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體與人交始終不易凡嫁內外及交友之女無主者十人幼養於嫂鄭氏及嫂歿爲之朞服以報之深於文章每以爲自楊雄之後作者不出其所爲文未嘗效前人之言而固與之並自貞元末以至于茲後進之士其有志於古文者莫不視公以爲法有集四十卷小集十卷及病遂請告以罷每與交友言旣終以處妻子之語且曰某伯兄德行高曉方藥食必視本草年止於四十二某疎愚食不擇禁忌位爲侍郎年出伯兄十五歲矣如又不足

於何而足且獲終於牖下幸不至失大節以下見
先人可謂榮矣享年五十七贈禮部尚書謹具任
官事跡如前請牒考功下太常定謚并牒史館謹
狀

唐故金紫光祿大夫檢校禮部尚書使持節
都督廣州諸軍事兼廣州刺史兼御史大夫
充嶺南節度營田觀察制置本管經畧等使
東海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徐公行狀

曾祖仁徹隋吉州太和縣丞祖玄之皇考功員外
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郎贈吏部郎中諫議大夫考義皇汾州司戶叅軍
贈信州刺史京兆府萬年縣青蓋鄉交原里東海
徐公年七十一公諱申字維降東海劍人永泰元
年寄籍京兆府舉進士秘書省正字初辟巡官于
江西又掌書記于嶺南行營哥舒氏之亂平奏授
大理評事轉司直兼監察御史賜緋魚袋又充節
度判官于朔方改太子司議郎兼殿中侍御史選
授洪州大都督府長史時刺史嗣曹王舉江西兵
討李希烈故以長史行刺史事任職有成曹王薦

之遷韶州刺史四十餘年刺史相循居于縣城州城與公田三百頃皆爲墟縣令丞尉雜處民屋公乃募百姓能以力耕公田者假之牛犂粟種與食所收其半與之不假牛犂者叁分與貳田久不理艸根腐地增肥又連遇宜歲得粟比餘田畝盈若干凡積粟三萬斛將復築室于州故城令百工之伎以其藝來者與粟有差刺史臨視給與吏無所行其私以故人皆便信應募者數千人陶人不知墁而塗有餘巧人不板築而牆有餘築人不操斤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斧而工有餘陶者巧者築者工者各以其所能相易未十旬而城廓室屋建立如初刺史以官屬遷于新城縣令之下各返其室創六驛新大市二道四館器用皆具曲江縣五百人以狀詣觀察使請作碑立生祠公自陳所爲不足述假令如百姓言乃刺史職宜如此何足多者不願以小事市名觀察使嘉其讓密以狀聞遷合州刺史其始來也詔之人戶僅七千凡六年遷合州其去也倍其初之數又盈四千戶焉初先夫人歿于江西遭賊難未

克返塋寓於西原公不赴合州表請奉喪歸祔于河南府偃師縣旣滄景觀察使奏請景州刺史闕其帥輒以其僚屬將校自爲之不請有年矣宰相累進刺史名皆不出及召公入言合上旨遂下詔遷朝散郎使持節景州諸軍事景州刺史充本州圍練使兼御史中丞賜紫金魚袋尋加節度副使其明年滄景節度使始朝二年又朝遂留詔以其從父兄代之奏以公充行軍司馬公遂以信州府君塋近漕河表求改塋於重山詔許之旣徵入京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師遷朝散大夫使持節都督邕州諸軍事守邕州刺史本管經畧招討使御史中丞賜紫如初是歲正元十七年也詰俚盜除其暴掠良聚攻禁下如令通蠻夷道責土貢大首領黃氏帥其屬納質供賦黃氏周氏韋氏儂氏皆群盜也黃氏之族最強盤亘十數州周韋氏之不附之也率群黃之兵以攻之而逐諸海黃氏旣至群盜皆服於是十三部二十九州之蠻寧息無寇害其明年制遷使持節都督廣州諸軍事守廣州刺史兼御史大夫充嶺

南節度觀察處置本管經略等使散官如故前節
度使歿掌印吏盜授人職百數謀夜發兵爲亂事
覺奔走公至陰以術得首惡殺之不問其餘軍中
以安蠻夷俗相攻劫群聚緣道發輒捕斬無復犯
者蕃國歲來互市奇珠璣瑁異香文犀皆浮海舶
以來常貢是供不敢有加舶人安焉商賈以饒二
十一年進階銀青光祿大夫元和元年詔加金紫
光祿大夫檢校禮部尚書封東海郡開國公食邑
二千戶餘如故詔書未至有疾薨于位凡三佐藩
習之

卷之十一

汲古閣

屏之臣五爲刺史一爲經略使一爲節度觀察使
階累升爲金紫光祿大夫爵超進爲開國公官亟
遷爲禮部尚書其事業皆足以傳示後嗣爲子孫
法享年七十雖不登於上壽儒者榮之前夫人渤
海高氏子皆天後夫人扶風竇氏封國夫人有子
元弼前右衛倉曹叅軍以讀書屬文爲業謹具歷
官行事如前伏請牒太常編錄謹狀

皇祖實錄

公諱楚金諮議詔第二子明經出身初授衛州叅

軍又授貝州司法叅軍夫人清河崔氏父球充鄆
懷三州刺史公伯兄惟慎大原府壽陽縣丞性曠
達樂酒不理家產每日賞錢一千出游求飲酒者
必盡所資然後歸其飲酒徒善草隸書張旭其人
也公事壽陽如父在每事必請於壽陽壽陽曰汝
年亦長矣若都不能自治立然每事必擾我何爲
公曰不請非不能爲此也不滿乎人心其請如初
及在貝州刺史嚴正晦禁官吏於其界市易所無
公至官之曰養生之具皆自衛州車以來又以二
習之

卷之十一
十一

汲古閣

千萬錢入曰吾食貝州水而已及正晦黜官百姓
舊不樂其政將俟其出也群聚號呼斃之以瓦石
揚言無所畏忌錄事叅軍不敢禁懼謂公曰若之
何公曰錄事必不能當請假歸攝錄事叅軍斯可
矣乃如之公告正晦曰若以威強不便於百姓百
姓俟使君行加害於使君使君更期出其爲使君
任其患於是集州縣小吏得百餘人皆持兵無兵
者持朴埋長木於道中令曰使君出百姓敢有出
覲者杖殺大木下及正晦出百姓莫敢動或曰刺

史出可作矣如李司法何貝州震恐後刺史至委政於公奸吏皆務以情告不敢隱貝州於是大理壽陽之夫人鄭氏賢知於族嘗謂壽陽曰某觀叔賢於君 某之質不敢與叔母至高下君之家和子孫必有興者壽陽之第一子爲戶部侍郎初戶部氏兄弟五人妹一人其喪母也皆幼公每日必抱置膝上或泣而傷諸侄之安于叔母也如未失母時有子三人曰某祇承父業不敢弗及夫人清河崔氏能以柔順接于親族其來歸也皆自以爲習之

卷之十一
十二

汲古閣

已親焉翱生不及祖不得備聞其景行其貝州事業親授之於先子其餘皆聞之於戶部叔父伏以皇祖之爲子弟時若不能自任也及涖官行事其剛勇不同也如此其行事皆可以傳於後世爲子孫法蓋聞先有祖善而不知不明也知而不傳不仁也翱欲傳懼文章不足以稱頌道德光耀來世是以頓首願假辭於執事者亦惟不棄其愚而爲之傳焉

李文公集卷第十二

高愍女碑

愍女姓高妹妹名也生七歲當建中二年父彥昭以濮陽歸天子前此逆賊質妹妹與其母兄而使彥昭守濮陽及彥昭以城歸妹妹與其母兄皆死其母李氏也將死憐妹妹之幼無辜請獨免其死而以爲婢于官皆許之妹妹不欲曰生而受辱不如死母兄且皆不免何獨生爲其母與兄將被刑咸拜于四方妹妹獨曰我家爲忠宗黨誅夷四方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神祇尚何知問其父所在之方西嚮哭再拜遂就死明年太常謚之曰愍當此之時天下之爲父母者聞之莫不欲愍女之爲其子也天下之爲夫者聞之莫不欲愍女之爲其室家也天下之爲女與妻者聞之莫不欲愍女之行在其身也昔者曹娥思盱自沉于江獄吏嘯囚章女悲號思唁其兄作詩載馳緹縈上書廼除肉刑彼四女者或孝或智或義或仁噫此愍女厥生七年天生其知四女不倫向遂推而布之於天下其誰不從而化焉雖有

逆子必改行雖有悍妻必易心賞一女而天下勸亦王化之大端也異哉愍女之行而不家聞戶知也貞元十三年翱在汴州彥昭時爲潁州刺史昌黎韓愈始爲余言之余旣悲而嘉之於是作高愍女碑

楊烈婦傳

建中四年李希烈陷汴州旣又將盜陳州分其兵數千人抵項城縣蓋將掠其玉帛俘纍其男女以會于陳州縣令李侃不知所爲其妻楊氏曰君縣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令寇至當守力不足死焉職也君如逃則誰守侃曰兵與財皆無將若何楊氏曰如不守縣爲賊所得矣倉廩皆其積也府庫皆其財也百姓皆其戰士也國家何有奪賊之財而食其食重賞以令死士其必濟於是召胥吏百姓于庭楊氏言曰縣令誠主也雖然歲滿則罷去非若吏人百姓然吏人百姓邑人也墳墓存焉宜相與致死以守其邑忍失其身而爲賊之人耶衆皆泣許之乃徇曰以瓦石中賊者與之千錢以刀矢兵刃之物中賊者與

之萬錢得數百人侃率之以乘城楊氏親爲之爨以食之無長少必周而均使侃與賊言曰項城父老義不爲賊矣皆悉力守死得吾城不足以威不如亟去徒失利無益也賊皆笑有蜚箭集于侃之手侃傷而歸楊氏責之曰君不在則人誰肯固矣與其死于城上不猶愈於家乎侃遂忍之復登陴項城小邑也無長戟勁弩高城深溝之固賊氣吞焉率其徒將超城而下有以弱弓射賊者中其帥墜馬死其帥希烈之壻也賊失勢遂相與散走項習之

卷之六二

汲古閣

城之人無傷焉刺史上侃之功詔遷絳州太平縣令楊氏至茲猶存婦人女子之德奉父母舅姑盡恭順和於姊姒於卑幼有慈愛而能不失其貞者則賢矣辨行列明攻守勇烈之道此公卿大臣之所難厥自兵興朝廷寵旌守禦之臣憑堅城深池之險儲蓄山積貨財自若冠冑服甲負弓矢而馳者不知幾人其勇不能戰其智不能守其忠不能死棄其城而走者有矣彼何人哉楊氏者婦人也孔子曰仁者必有勇楊氏當之矣

贊曰凡人之情皆謂後來者不及於古之人賢者古亦稀獨後代耶及其有之與古人不殊也若高愍女楊烈婦者雖古烈女其何加焉予懼其行事湮滅而不傳故皆敘之將告於史官

故東川節度使盧公傳

盧坦字保衡河南人父巒贈鄭州刺史坦少孤初任韓城縣尉歷宣城鞏河南三縣尉其更河南知捕賊杜黃裳爲河南尹謂坦曰某家子與惡人游破舊產公爲捕賊盍使察之坦對曰凡居官終始

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廉白祇入俸錢者雖歷大官亦無厚畜以傳其能多積財者必剝下以致如其子孫善守之是天富不道人之家也不若恣其不道以歸於人坦以爲宜故不使察黃裳驚視因使升就堂坐自此日加重及黃裳爲吏部侍郎將授以太常博士會鄭滑節度使李復表請爲判官得監察御史薛盈珍爲監軍使累侵軍政坦每據理以拒之盈珍嘗言曰盧侍御所言皆我故不違也有善吹笛者大將十餘人同啓復請以爲重職坦適在復所復問曰

衆所請可許否坦笑曰大將等皆久在軍積勞亟遷以爲右職奈何自薄欲與吹笛少年同爲列耶復告諸將曰盧侍御言是也大將慙遽走出就坦謝且曰向聞侍御言某等羞媿汗出恨無穴可入李復病甚盈珍以甲士五百人入州城人皆恐駭坦遽止之盈珍不敢違復卒盈珍主兵事制以姚南仲代盈珍方會客言曰姚大夫書生豈將材也坦私謂人曰姚大夫外雖柔中甚剛又能斷監軍若侵必不受禍自此萌矣若從公喪而西必遇姚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大夫吾懼爲所留以及禍遂潛去姚果以牒來請終以不逢得解及盈珍與姚隙從事多黜死者王緯觀察浙西兼鹽鐵使請坦爲轉運判官及李錡代請如初轉殿中侍御史錡所行多不循法坦每爭之詞切深聽者皆爲之懼累求去不得凡在錡府七年官不改錡惡狀滋大坦慮及難又非可以力爭遂與裴度李約李陵繼以罷去後數年詔追錡入錡遂扇兵士殺留後以留已因發兵取宣州爲其將所擒送斬死順宗皇帝寢疾王叔文居翰

林決大政天下懷懍坦說宰相韋執誼速白立皇太子以樹國本執誼深納其言將以爲殿中侍御史時御史中丞亦以爲請王叔文使人請坦將以爲員外郎知楊子留後坦假他詞不受叔文不悅故事皆不行及王叔文貶出坦遂爲殿中侍御史權德輿爲戶部侍郎請爲本司員外郎尋轉庫部兼侍御史知雜事未久遷刑部郎中知雜事如故赤縣尉有爲御史臺所按者京兆尹密救之上使品官釋之坦時在宅臺吏以告坦白中丞請覆奏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然後奉詔品官遂以聞上曰吾固宜先命所司遂使宣詔乃釋數月遷御史中丞賜紫衣分司東都尋歸西臺初上禁絕罷鎮節度使等獻財貨載於赦條時山南節度使柳晟浙東觀察使閻濟美皆罷鎮有所獻坦劾奏之晟濟美皆白衣待罪上召坦對曰柳晟閻濟美所獻皆家財非刻下卿勿劾坦對曰陛下所以布大信於天下者赦令是也且兩臣首違詔臣職當舉奏陛下不可以失大信于天下上曰朕旣受之矣如何坦曰出歸有司以明

陛下之德上善之竟爲宰相所寢李錡之誅有司將自淮安王之下墳墓皆毀之宰相不敢言坦奏曰李錡與國同族其叛逆不道身旣斬死并殺其子罪塞矣若將追毀祖父墳墓臣以爲不可淮安王有佐命之功且國貞又死王事漢誅霍禹不毀霍光之墳房遺愛伏誅罪不追於玄齡此前代及聖朝之故事也康誥曰父子兄弟罪不相及若將易之無乃罪及良臣且傷大體乎上改容曰非卿言何由知遂命停毀仍禁樵採給五戶守淮安王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之墳以示不忘其功上策賢良方正之士有懷書策入者將深罪之坦奏言四方不明知所犯必以爲策詞抵忤宜輕其責上從之江寧節度使裴垪入爲僕射行香時將處諫議常侍之上坦引故事及姚南仲近例以爲證裴垪怒曰姚南仲何足爲例耶坦應曰姚僕射但不是勅使耳何不足以爲例也遂爲垪所排改左庶子坦初爲殿中當杜黃裳爲相故累遷凡二十有三月而至中丞及居官守道正言曰聞而人忌其遷之速數月宰相裴垪

白以爲宣歙池等州都團練觀察處置等使兼御史中丞宣州刺史劉闢反逆其壻蘇強坐誅死強兄弘爲晉州從事自免歸人莫敢用坦奏言蘇弘有才行其弟強坐劉闢反誅弘與強相去三千里必不通謀以強廢弘非陛下惜材之志因請弘以爲判官上曰假令蘇強當時不就誅尙宜隨材而任之況在其兄耶遂得請及在宣州江淮大旱米價日長或說節其價以救人坦曰宣州地狹穀不足皆他州來若制其價則商不來矣價雖賤如無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穀何後米斗及二百商人舟米以來者相望坦乃借兵食多出於市以平其直人賴以生當途縣有渚田久廢坦以爲歲旱苟貧人得食取傭可易爲功於是渚田盡闢藉傭以活者數千人又以羨錢四十萬代稅戶之貧者故旱雖甚而人忘災五年冬遷刑部侍郎充諸道鹽鐵轉運使減冗職八十員自江之南補置付之院監使無所與數月轉戶部侍郎判度支坦歷更重位以朝廷是非大體爲已務故多所陳請或上封告泗州刺史薛謩爲代

北水運使時畜馬四百匹有異馬不以獻者事下
度支乃使巡官往驗之未反上遲之使品官劉泰
昕按其事坦上陳以爲陛下旣使有司驗之又使
品官往豈大臣不足信於品官乎臣請先罷免疏
三奏上是之遂追劉泰昕舊賦於州郡者或非土
地所有則厚價以市之他境坦悉條奏各去其所
無罷宣歙度支米收其價以移之於湖南免江南
鹿腊配之鄜汝州以韓重葉爲代北水運使開廢
田列柵二十益兵三千人歲收粟二十萬石八年
習之

卷之十二

汲古閣

西受降城爲河所壞城使周懷義上言宰相議徙
天德故城坦以受降城張仁亶所作城當磧石得
制北狄之要若避河流宜退三數里其費不多天
德故城北倚山去河甚遠失制虜要地非便因使
水運使察視遠近利病以圖進上使品官強文彩
覆之文采言與坦合上召坦使條陳將行之竟爲
宰相所奪乃出坦爲劔南東川節度使周懷義數
月憂卒燕重旰代其位遂移天德故城軍士歸怨
因殺重旰奪其家初坦與宰相李絳議論多合絳

藉以爲已助及坦出半歲而絳罷坦至東川奏罷
兩稅及山澤鹽井推率之籍夷人歌之錦劔二州
有通文成州路每歲奏發二千兵以防西蕃其實
不過一二百人坦乃奏於衝地置戍鎮之上誅蔡
州詔發兵二千人於安州每朔望使人問其父母
妻子其有疾者與之藥故兵士皆感恩而無逃者
及薨贈禮部尚書

習之

卷之十二
十

汲古閣

李文公集卷第十三

唐故特進左領軍衛上將軍兼御史大夫平
原郡王贈司空栢公神道碑

栢氏系自有周叔虞封晉其支子有受邑於伯爲
采地者因以爲姓後世生宗宗以直顯景公厲公
之時三邾惡宗共譖殺之其客畢陽以其子州黎
奔楚於是改伯爲栢及漢有鴻者由議郎爲魏郡
守子孫家焉故爲魏郡也有季纂者入唐爲工部
尚書生敬仁爲蘄州長史生審爲河南永寧令贈
習之

卷之十三

汲古閣

大理少卿生造爲懷之獲嘉令卽公之父也公諱
良器字公亮生十二年安祿山陷東郡獲嘉守縣
印不去爲賊將所害公旣免喪懷平志乃學擊劍
依父友王奐奐嘗曰汝額文似李臨淮面黑子似
顏平原其必立臨淮卽太尉光弼也年十七得汝
州龍興尉王奐從事太尉府薦之太尉召與言遂
授以兵使平安越之盜累授左武衛中郎將以所
將兵隸於浙西廣德歲中盜陷江東十州公帥所
將兵來婺州功多進左武衛將軍平方清於洞中

賜錢五百萬破張三霸海上收左金吾衛將軍爲
都知兵馬使大曆初潘獍虎據小傷胡參據蒸里
江東大擾公將卒三千人騎五百人與戰皆破之
斬首三千級執俘一千人詔加檢校光祿大夫兼
蘇州別駕又加左羽林大將軍試殿中監察御史
李栖筠問公年對曰二十有四戰陣幾何曰六十
有二李公歎曰相識甚近得公甚深勉哉公泣涕
謝曰遭時喪亂父死家破誓棄性命以除冠讐私
志未立豈敢望爲明公之所知哉建中初嘗至京
習之

卷之十三

汲古閣

師宰相楊炎召之語公因言兩河有事職稅所辦
者唯在江東李道昌無政宜速得人以代之炎許
諾其冬遂并宣越與浙西以爲一而以晉州刺史
韓滉代道昌焉及德宗如梁州李希烈陷汴州逐
李勉遂僭帝號寇陳州圍宋寧陵滉使公將卒萬
人救陳并寧陵是時劉玄佐敗于白塔收其卒保
宋州使將王彥昭守寧陵希烈擁水灌其南築埆
道親臨其北令軍中曰明日日中陷城公聞之厲
所將兵成陣以進恐城陷不及使弩手善游者五

百人沿汴渠夜進去城數里沒於水中遂得入及
巨賊驅勇卒登城城中伏弩悉發皆貫人斃其後
希烈始知救兵得入殺守將因罷去將昌集城中
人哭曰向非浙西放至則此城已屠矣遂拔襄邑
收漳口宋州由是獲全李希烈遂失汴州奔於蔡
詔封平原郡王食邑三千戶特進兼御史中丞貞
元二年淮西平詔曰休勲茂伐書于竹帛戎籍乃
爲裨將副非所以褒功寵德也其以爲左神策軍
將軍知軍事兼官如故五年詔與太尉晟侍中城
習之

卷之十三

三

汲古閣

等三十六人圖形於凌煙閣上親御卽其形而贊
之八年遷大將軍士卒之在市販者悉揮斥去募
勇者代之故爲所監者不悅明年公之故人有犯
禁宿於望仙門者衛使奏言遂轉右領軍衛大將
軍所監者乃用其衙將魏循代爲將軍自是軍中
之政不復在於將軍矣十五年兼英武將軍使十
八年遷左領軍兼御史大夫十九年閏十月以疾
卒年六十一天子爲之廢朝贈陝州大都督明年
塋于萬年畢原夫人康氏先歿後始附塋有子曰

元封爲蔡州刺史曰耆爲諫議大夫曰元鳳爲澄
城主簿曰夔爲襄州參軍三女皆幼以元封及耆
累贈爲司空夫人追封魏國太夫人初公與王栖
曜李長榮皆事韓晉公栖曜至鄜坊長榮至河陽
澤潞皆擁節有土公自少則戮力破賊及壯解寧
陵倚杖之圍希烈之所以兵不及于宋而江東以
全者實公之所爲也功最高位獨以不副克生良
子能大厥家大和元年朔自廬以諫議大夫徵路
出于蔡元封泣拜且曰先公之碑未樹教後嗣其
習之

卷之十三
四

汲古閣

果有辭俟也公不可聽乃銘曰
公生十二未壯家毀誓殄父讎不愆勇死釋官就
軍焯有其勲擒兇盜平威明顯聞人誰不貴孰勝
其位由卑至巨莫匪躬致宜疏土壘報未功當是
生後人紹慶不忘

唐故橫海軍節度齊棣滄景等州觀察處置
等使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兵部尚書使持節
齊州諸軍事兼齊州刺御史大夫上柱國貝
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贈左僕射傅公神道

碑

傅爲古姓介子誅樓蘭王封義陽侯俊爲二十八將功高稱於兩漢而毅以文章顯自漢以降世累有人曾祖諫易州長史生大父定州司馬韶贈鄧州長史生父榮贈刑部尚書公諱良弼字安道清河人也以善弓矢顯仕于成德軍流輩稱其朴厚博野樂壽本隸瀛州在范陽成德間爲要害地每相攻以取兩城及王武俊破走朱滔詔以博野樂壽與成德軍其後以公選爲將而鎮於樂壽公善

習之

卷之十三
五

汲古閣

撫士卒與之同苦樂得士卒死力長慶初幽州繼亂范陽執其帥弘靖而扶克融成德殺其帥弘正將庭湊因盜有地公奮曰吾豈可以爲賊乎遂誓衆喻以逆順閉城拒賊潛疏以聞詔以樂壽爲神策行營命公以爲都知兵馬使與深州將牛元翼博野李寰犄角相應賊屢攻之卒不能克會詔下以克融庭湊皆爲節度使公遂將樂壽之師及其妻子拔城以出賊轉鬪且引遂遇官軍以免於難以功遷沂州刺史未到遽以爲左神策軍將軍數

月拜鄭州刺史公本用武力進未嘗治人於是痛
自刻凜清已率下凡從公將卒本與公同立於樂
壽者皆飭懼不敢越條令以侵物故鄭州稱理雖
他時文吏罕能過者明年改爲鹽州刺史閔帝初
以公爲夏銀綏宥等州節度使居河陽濡民不耕
織党項千餘落以畜牛羊馬代田業先時將帥多
貪至有盜其善馬者蕃落咸怨走以出他境及公
之至蕃人來見或獻馬者公拒而不受蕃人喜傳
以相告未踰月而部落相勸皆歸蕃人之有罪者

習之

卷之十三
六

汲古閣

懼而來奔故事皆使蕃人出馬以贖公曰吾將於
此職當禁其逃亡有罪何俟於贖皆執之以付其
蕃落蕃人益喜大和二年九月以公爲橫海軍節
度使檢校兵部尚書俾治齊州以圖滄景之寇知
兵者咸以爲命將之當必且有成矣旌旗及於陝
而得疾疾愈卽路以十月晦薨於硤石驛春秋五
十有六天子悼痛爲之廢朝贈尚書左僕射以明
年七月葬河南府洛陽縣伯樂里夫人南陽張氏
柔立善斷公之以樂壽拒賊暨轉戰以出夫人麤

衣糲食與兵士妻女均好惡用助公事再封南陽郡夫人三子守常守中守章等皆孝謹寡過公方將立大功以報於國不以男子之任爲念故官甚卑有未官者銘曰

大夫致身不賴前業遭變竭忠奇節擘擘乃作剌史乃作將軍乃統邊兵事績昭聞廉以檢已嚴以督下藩落完安馬牛在野大革前事自我爲初爾後之來視此勿渝

陸欽州述

習之

卷之十三
七

汲古閣

吳郡陸儉公佐生于世五十有七年明于仁義之道可以化人倫厚風俗者餘三十年連事觀察使觀察使不能知退居于田者六七年由侍御史入爲祠部員外郎二年出刺欽州卒于道貞元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也凡人之所不能寤者必推之於天天之注膏雨也人之心以爲生旱苗然也雨與苗運相違或雨于海或雨于山旱苗不得仰其澤唯人也亦然天之生俊賢也人之心以爲拯顛顛之人然也賢者與顛顛之人時不合或死于野

或得其位而道不能行顛顛之人不得被其惠膏
雨之降也適然賢者之生于時也亦然運相合旱
苗仰其澤顛顛之人賴其力傳說甘盤尹吉甫管
夷吾之類也時弗合膏雨降雖終日賢哲生雖比
肩旱苗之不救百姓之弗賴顏子子思孟軻董仲
舒之類也故賢哲之生自有時百姓之賴其力天
也不賴其力亦天也嗚呼公佐之官雖升于朝雖
刺于州其出入始二年道之不行與居于田時弗
差也公佐之賢雖曰聞已其德行未必昭昭然聞
習之

卷之十三

汲古閣

于天子公佐是以不得其職出刺一州又短命道
病死天下之未蒙其德固宜矣然則天之生君也
授之以救人之道不授之以救人之位如膏雨之
或雨于海或雨于山旱苗之不沐其澤者均也故
君子不得其位以行其道者命也其亦有不足于
心者耶得其道者寤居于野非所謂屈冠冕而相
天下非所謂伸其何有不足于心者耶

